



理學叢書

困知記

〔明〕羅欽順著

中華書局

理學叢書

困

知

記

〔明〕羅欽順著
閻韜點校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困知記/(明)羅欽順著;閻韜點校.—2 版.—北京:中華書局,2013.5
(理學叢書)
ISBN 978 - 7 - 101 - 09242 - 4

I . 困… II . ①羅… ②閻… III . 理學－中國－明代
IV . B248.5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048765 號

本版責編: 孟慶媛

理學叢書

困知記

[明]羅欽順 著

閻韜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10 印張 · 2 插頁 · 157 千字

1990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2 版

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3000 冊 定價:30.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9242 - 4

理學叢書出版緣起

理學也稱道學、性理之學或義理之學，興起於北宋。主要代表人物有程顥、程頤，相與論學的有張載、邵雍，後人又溯及二程的本師周敦頤，合稱「北宋五子」。南宋朱熹繼承和發展了二程學說，並汲取周、張、邵學說的部分內容，加以綜合，熔鑄成龐大的體系，建立了理學中居主流地位的學派；與此同時，也有以陸九淵為代表的理學別派與之對峙。南宋末，朱學確立了主導地位。元代理學北傳，流播地區更廣。明代，程朱理學仍是正統官學，但陳獻章由宗朱轉而宗陸，王陽明繼之鼓吹心學，形成了理學中另一佔主流地位的學派。清初理學盛極而衰，雖仍有勢力，但頽勢已難挽回，一世學風逐漸轉變為以乾嘉樸學為主流。理學從產生到式微，經歷約七個世紀。而它在思想界影響的廣泛深入，超過兩漢經學、魏晉玄學、南北朝隋唐的佛學。

理學繼承古代儒學，融會佛老，探討了宇宙本原、認識真理的方法途徑、世界的規律性和人類本性等哲學問題，提出了比較完整的哲學體系，並涉及道德、教育、宗教、政治等諸多

領域，繼承改造了許多舊有的哲學範疇和命題，也提出了不少新的範疇和命題，進行了細緻的推究。「牛毛繭絲，無不辨晰」（黃宗羲明儒學案凡例），雖有煩瑣的一面，也有精密的一面。就理論思維的精密程度而論，確有度越前代之處。在我國哲學思想發展史上起過重大的作用，在國際上也有影響。作為民族哲學遺產的一部分，我們沒有理由無視它的歷史存在。

建國以來，學術界對理學的研究取得了很大成績。但在一段時間內，由於「左」的思想影響，妨礙了對理學進行實事求是、全面系統的研究，相關古籍資料的整理也未能很好地開展。近幾年情況有了很大變化，有關的論文、專著多起來了，有關的學術討論會也不斷召開。為配合研究需要，國務院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制訂的一九八二至一九九〇年的古籍整理出版規劃中列入了理學叢書，並開列了選目。這套叢書將由中華書局陸續出版。

理學著作極為繁富，有大量經注、語錄、講義和文集。私人撰述之外，又有官修的讀物，如性理大全、性理精義；也有較通俗的以至訓蒙的作品，使理學得以向下層傳播。本叢書只收其中較有代表性的著作。凡收入的書，一般只做點校，個別重要而難懂的可加注釋，或選擇較有參考價值的舊注本進行點校。熱切期望學術界關心和支持這項工作。

前 言

羅欽順是明代著名理學家，字允升，號整菴，謚文莊，江西泰和人，生於憲宗成化元年（一四六五），卒於世宗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弘治六年進士及第，歷任南京國子監司業、吏部左侍郎、南京吏部尚書等職。嘉靖六年堅辭禮部尚書、吏部尚書之召。里居二十餘年，足不入城市，潛心於格物致知之學。著有《整菴存稿》、《整菴續稿》、《困知記》。最末一種是他窮一生之力而成於晚年的理學著作。

明代中葉，各種社會矛盾趨於尖銳，繁榮的外表下，醞釀着深刻的經濟政治危機。羅欽順素有淑世濟民的理想，即使革職在家，仍舊繫念國是民生，曾賦詩曰：「平生謾抱區區志，途長力薄愁難致。荏苒如今作棄材，悠悠宇宙非吾事。學成假使遂行之，要見黎民飽暖時。」（《整菴存稿學古樓歌》）。他擔憂形勢惡化，民瘼日深，主張改革弊政，緩和矛盾。提出節制妄費，均平賦役，打擊貪官污吏，以及向地廣人稀處移民等具體解決辦法。但專制腐敗的朝廷，從未加以重視。

羅欽順爲人有節操，出處之際律己尤嚴。正德（一五〇六—一五二一）初，任南京國子監司業，奉親歸，求終養，因批復遲遲不下而超假。此事於舊例無礙，但不合他到職銷假後實行的新例。考績時有人勸他向專權宦官劉瑾求情。他認爲屈服于權貴就能毀了自己一世清名，堅決不肯。結果劉瑾怒其清高傲慢，奪職爲民。嘉靖（一五二二—一五六六）初，以藩王入繼大統的世宗欲尊本生父母。張璁、桂萼等人逢迎帝意，上疏力請爲其生父加皇帝尊號，深得世宗歡心，予以提拔重用。他們結黨營私，排斥正人。羅氏恥與同列，寧棄尚書而賦閑。人贊其「處人之所不能，而薄人之所甚欲」（羅洪先賀整菴老先生八十壽序），「真有鳳翔千仞之意」（林希元羅整菴先生困知記序）。黃宗羲說：「先生家居，每平旦，正衣冠，升學古樓。群從入，揖敘畢，危坐觀書。雖獨處，無惰容。食恒二簋，居無臺榭，燕集無聲樂。」（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一文莊羅整菴先生欽順）無論爲官居家，都能動顧準繩，恪守儒家道德規範。

明代中期以後的思想界，程朱學派漸顯頹勢，而陸王學派聲勢日隆。王陽明倡導一種簡易直截的成聖道路——「致良知」，深受厭倦朱學的士人追捧。所謂良知就是人的不學而知、天然具有的道德意識，同時也是爲善去惡以至成聖的動力。用他的話說，「心即

理」或「良知即天理」。而「致良知」就是體悟良知，並將它貫徹在思想行動之中的修養工夫。對於他來說，人心是最根本的體。道德準則、價值理想，是由人心確立的，也是由人心督率實現的。所以「致知」是人心向善的努力，而非拓展知識；「格物」是己私的克服，而非泛觀物理。王學給主體心以極高地位與極大自由，提高了人的道德自覺，但他過分倚重於體悟，對於良知缺少細密的論證，未能明確自由的界限，學得好固然可以解放思想，破舊立新；學歪了就會把它當作恣意妄行的借口，爲所欲爲，喪失道德底線。羅欽順深爲此懼，所以對王學開展攻勢。闡明「心性之辨」，批駁「良知即天理」，是其理論活動的主要目標。

「夫心者，人之神明。性者，人之生理。理之所在謂之心，心之所有謂之性，不可混而爲一也。」（困知記卷上第一章。以下凡引該書，不再出書名。）心之所有並不等於心之所知，將它們混而爲一，就會「誤認知覺爲性」，否定性或天理對人心的規範與防閑作用。

「夫人心虛靈之體，本無不該。惟其蔽于有我之私，是以明於近而暗於遠，見其小而遺其大。凡其所遺所暗，皆不誠之本也。然則知有未至，欲意之誠，其可得乎？故大學之教必始於格物，所以開其蔽也。」（卷上第六章）人心都會有私欲之蔽，使意不得誠，要誠

意就要致知，要致知就要格物，也就是通過讀書等途徑認識天理。大學所說的格致誠正等修養工夫，對於成聖是絕對必要的。主張「心即理」，就會導致「以尊奉良知，從事於易簡者爲是；窮究物理，博通於典訓者爲非」，最終將艱苦的修養工夫，化爲輕而易舉的禪悟。

「夫孔孟之絕學，至二程兄弟始明。二程未嘗認良知爲天理也。以謂有物必有則，故學必先於格物。今以良知爲天理，乃欲致吾心之良知於事事物物，則是道理全在人安排出，事物無復本然之則矣，無乃不得於言乎。」（附錄答歐陽少司成崇一）在他看來，以良知爲天理的觀點，要害是否定事物有本然之則，鼓勵人們憑知覺行事，這是非常危險的。

羅欽順堅持程朱的觀點：「性即理」，而非「心即理」。必先格物方能窮理，反觀內省得到的是知覺而不是天理。從自然哲學認識論來看，這是對的。但陽明講的是道德哲學，用意不在認識外物，而在道德自覺的建立與道德意志的貫徹。羅氏不能駁倒陽明的基本理論，但是攻到了王學的弱點及末流的歪風。黃宗羲指出：「按王門惟心齋氏盛傳其說，從不學不慮之旨，轉而標之曰『自然』，曰『學樂』。末流衍蔓，浸爲小人之無忌憚。」（明儒學案師說）陽明弟子王心齋在解放思想的同時，也進一步開啟了負面發展的大門，導致他的一些門徒，恣意妄爲，走向狂禪。對於他們，羅氏確有先見之明，批評也是中肯的。

陸象山與王陽明思想傾向一致，但不及陽明精細，往往超出道德哲學來談人心，於是有了「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的說法。他的弟子楊簡（號慈湖）則宣稱天地人物都存在於我心中，它們的變化，其實是我心的變化。在羅氏看來，這不僅把道理甚至把天地萬物也當作人心造作之物，所以批評道：「天地之變化萬古自如，人心之變化與生俱生，則亦與生俱盡，謂其常住不滅，無是理也。慈湖誤矣，藐然數尺之軀，乃欲私造化以爲己物，何其不知量哉。」（續卷下第四章）

他認為，陸王的觀點來源于佛教，因而在批評陸王的同時，矛頭也指向佛教。「佛氏之學大抵有見于心，無見于性。故其爲教，始則欲人盡離諸相，而求其所謂空，空即虛也。既則欲其即相即空，而契其所謂覺，即知覺也。覺性既得，則空相洞徹，神用無方，神即靈也。凡釋氏之言性，窮其本末，要不出此三者，然此三者皆心之妙，而豈性之謂哉？」（卷上第五章）心是靈明，性是天理。佛教的所謂性，繞來繞去始終不離人的靈明，而與天理沒有絲毫關係，所以它不識性。

羅氏看出，佛教學理的核心是「萬法惟心」論。它把一切真實的存在，都歸結爲人的幻覺而加以掏空。「仰而日月星辰，俯而山河大地，近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遠而飛

潛動植水火金石，一切視以爲幻而空之矣。」（續卷上第十二章）

他以楞伽經等佛教經典爲靶子，對佛家理論做系統分析，拆解招數，揭穿其似是而非。「其以本體爲真，末流爲妄，既分本末爲兩截；謂迷則真成妄，悟則妄即真，又混真妄爲一途。蓋所見既差，故其言七顛八倒，更無是處。」（續卷上第五章）佛教以第八識爲本，八識所生之前七識以及它們輾轉生出的現象界是末，並宣稱本爲真實而末爲虛妄，這樣它就犯了分本末爲兩截的錯誤。又認爲人在迷時以真實爲虛妄，既悟之後又以虛妄爲真實，因而又犯了混真妄爲一途的錯誤。這種邏輯混亂正是它爲信衆設下的陷阱。

東林巨子高攀龍充分肯定羅欽順闡佛的功績：「先生於禪學尤極探討，發其所不同之故。自唐以來，排斥佛氏未有若是之明且悉者。」（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一文莊羅整菴先生欽順）先儒闡佛，籠統而零散，羅氏闡佛的深刻性和系統性，確實值得稱道。

當時學界因羅氏批評陸王，視其爲朱學後勁，他本人也自認爲「學宗朱子」。但是在理氣關係這個重大問題上，他與朱子卻是針鋒相對的。朱子爲確定理（善）是天地人物的準則與目標，並解釋惡存在的根據，將理氣割裂成本體、現象兩個世界，提出「理氣決是二物」、「理泊在氣上」、「氣強理弱」等說法。在羅欽看來，朱子拋棄「一本」原則，而宣揚

「一本」，是不能接受的。所謂本就是根源、本體，世界只能有一個，絕不會有兩個。世界惟一的本是氣，而不是理，理只是氣的運動規律，不能離氣而單獨存在。「蓋通天地，亘古今，無非一氣而已。氣本一也，而一動一靜，一往一來，一闔一闢，一升一降，循環無已，積微而著，由著復微。爲四時之溫涼寒暑，爲萬物之生長收藏，爲斯民之日用彝倫，爲人事之成敗得失。千條萬緒，紛紜膠葛，而卒不可亂，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是即所謂理也。初非別有一物，依於氣而立，附於氣以行也。」（卷上第十一章）「理只是氣之理，當於氣之轉折處觀之，往而來來而往便是轉折處也。夫往而不能不來，來而不能不往，有莫知其所以自然而然，若有一物主宰乎其間而使之然者，此理之所以名也。」（續卷上第三十八章）

他修正了朱子理氣二元的觀點，恢復了張載氣一元論的權威。這一思想，惠及中外。明清之際的大哲學家王夫之，日本德川時代思想家貝原益軒、安東省菴，堅持發揚張載之氣論哲學，與羅欽順的影響是分不開的。

程朱認爲人性有天命與氣質之別，天命之性爲純粹的義理，而氣質之性則摻雜着物欲。羅欽順認爲此說不妥，應該用一本的思路解決性命問題，於是提出「理一分殊」論。「性命之妙，無出理一分殊四字，簡而盡，約而無所不通，初不假於牽合安排，自確乎其不

可易也。蓋人物之生，受氣之初，其理惟一。成形之後，其分則殊。其分之殊莫非自然之理，其理之一常在分殊之中。此所以爲性命之妙也。語其一，故人皆可以爲堯舜。語其殊，故上智與下愚不移。」（卷上第十四章）「理一分殊四字，本程子論西銘之言。其言至簡，而推之天下之理，無所不盡。在天固然，在人亦然，在物亦然；在一身則然，在一家亦然，在天下亦然；在一歲則然，在一日亦然，在萬古亦然。持此以論性，自不須立天命氣質之兩名，粲然其如視諸掌矣。」（卷上第十九章）氣的同一性決定理一，形的差異性決定分殊，因此每一個體，既具理一也具分殊，這就是人物之性。也就是說，性只有同一性與差異性之別，沒有天命與氣質之異，天命之性就是氣質之性。理一分殊雖然還不能真正解決性善何以成立、惡之何以可能等問題，但仍然具有一定的理論意義。

宋儒把人欲視爲惡，主張「存天理，去人欲」。這種禁欲理論甚至被推到極端，用以否定人們求生的要求，如二程用「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的說詞，反對生活無着的寡妇改嫁，影響極壞。羅氏指出，欲出於天，爲人性所固有，合理而且正當，縱欲固然是錯的，禁欲也不可取。「夫性必有欲，非人也，天也。既曰天矣，其可去乎！」（三續第一章）「夫人之有欲固出於天，蓋有必然而不容已，且有當然而不可易者。於其所不容已者而皆合乎

當然之則，夫安往而非善乎？惟其恣情縱欲而不知反，斯爲惡爾。先儒多以「去人欲」「遏人欲」爲言，蓋所以防其流者不得不嚴，但語意似乎偏重。夫欲與喜怒哀樂，皆性之所有者，喜怒哀樂又可去乎？」（卷下第十四章）這是對理學禁欲主義的挑戰，是羅氏的又一理論貢獻。章太炎說：「朱晦菴……言道，以天理人欲爲不並立。……羅整菴始言天理即在人欲之中，氣質之性即義理之性。……至清而戴氏有作……爲原善，孟子字義疏證，斥理欲異實之謬，近本羅氏而遠匡鄉先生之失。」（荊漢微言）

明代儒者崔銑在總結羅氏理論貢獻時說：「析心性以辯儒釋，合理氣以一天人。」（附錄壽太宰整菴先生羅公七十序）第一點即宣揚「心性之辨」，批陸王批釋氏；第二點即倡導理一分殊，批評程朱。羅氏左右開弓，既要克服程朱的保守，又想避免陸王的過激，試圖建立一個持守中道的理學體系，不曾料到自己已經陷於自相矛盾的境地。對於理學來說，理氣與心性是一致的，有什麼樣的理氣關係，就應該有什麼樣的心性關係，反之亦然。在朱子體系中，理與性爲形而上之道，氣與心爲形而下之器，故理氣是疏離的，心性也是疏離的。在陽明的體系中，沒有形上形下之分，理氣心性同在一個世界，故不可能是疏離的。羅氏批評朱子割裂理氣時，強調理氣一元，與陽明傾向一致。但在針對陽明時，反而

割裂心性，與朱子立場一致。他的體系于是產生了深刻的裂痕。黃宗羲指出：「先生之論心性，頗與其論理氣自相矛盾。夫在天爲氣者，在人爲心。在天爲理者，在人爲性。理氣如是，心性亦如是，決無異也。」「是故，性者心之性，舍明覺自然、自有條理之心，而別求所謂性，亦猶舍屈伸往來之氣，而別求所謂理矣。」朱子雖言「心統性情」，畢竟以未發屬之性，已發屬之心，即以言心性者言理氣，故理氣不能合一。先生之言理氣不同於朱子，而言心性則於朱子同，故不能自一其說耳。(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一文莊羅整菴先生欽順) 羅欽順的理學思想，無論成就或缺憾，都是中國哲學的寶貴財富，值得後人深入研究探討。筆者在本書第一版前言中，曾做過簡要評介，因蘇聯洋教條之蔽未除，與實際多有隔膜。蓋經學問思辨，拙見似有寸進，故于修訂之際，改寫前言如上。個中是非曲直，敬請方家批評指正。

有關本書點校方面的一些具體問題，說明如下：

一、困知記是羅欽順在二十多年間陸續寫作刻印成書的。明嘉靖二十五年，羅氏最後一個自刻本問世。內容包括卷上、卷下、續卷上、續卷下、三續、四續，共六卷，另有附錄

一卷。明清兩代，羅氏子孫和一些官員、學者不斷翻刻，除序言外又增加了續補、外編、後序、後語、後跋、告文等部分。爲使本書附錄部分的分目簡明，現將原書附錄和續補中羅欽順與人論學書合爲一個部分，名曰「論學書信」，而羅氏太極述與他人致羅氏書信附焉。其次，將原書序跋單列，依年代先後編次，名曰「序跋」。最後將羅氏自誌、履歷記，他人祝壽文、祭文，明史本傳及明儒學案有關材料編爲一個部分，名曰「傳記資料」。

二、本書以明萬曆二十年李楨重校本爲底本，以嘉靖十六年鄭宗古刻本、隆慶四年周弘祖刻本、天啟三年羅珽仕刻本、四庫全書本、咸豐四年吳榮祖刻本互校。書中各部分互見的文字也進行了本校。

三、凡增刪校改的字句，均直接排印，在注中示以原文，並說明校改的依據。異體字直接改爲通行字，一律不再出校。

四、在點校過程中，得到先師張岱年先生，學長樓宇烈、魯國堯教授的熱心幫助。中華書局方面有陳金生、熊國禎、沈芝盈等資深編輯，現有哲學編輯室主任張繼海先生的大力支持，在此一併致謝。水平有限，錯誤疏漏之處一定還有，希望讀者不吝賜教。

閻韜 二〇一三年一月

困知記序

余才微而質魯，志復凡近。早嘗從事章句，不過爲利祿謀爾。年幾四十，始慨然有志於道。雖已晚，然自謂苟能粗見大意，亦庶幾無負此生。而官守拘牽，加之多病，工夫難得專一。間嘗若有所見矣，既旬月，或踰時，又疑而未定。如此者蓋二十餘年，其於鑽研體究之功，亦可謂盡心焉耳矣。

近年以來，乃爲有以自信。所以自信者何？蓋此理之在心目間，由本而之末，萬象紛紜而不亂，自末而歸本，一真湛寂而無餘。惟其無餘，是以至約。乃知聖經所謂「道心惟微」者，其本體誠如是也。故人心道心之辨明，然後大本可得而立。大本誠立，醻酢固當沛然，是之謂「易簡而天下之理得」。

山林暮景，獨學無朋，雖自信則爾，非有異同之論，何由究極其歸趣乎？每遇病體稍適，有所尋繹，輒書而記之。少或數十言，多或數百言，既無倫序，且乏文采，間有常談俗語，亦不復刊削，蓋初非有意於爲文也。積久成帙，置之座間，時一披閱，以求其所未至。